

10月30日 列國與閃族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十 1、21

這是挪亞的兒子閃、含、雅弗的後代。洪水以後，他們都生了兒子。閃也生了兒子，他是雅弗的弟弟，是希伯人的祖先。

創世記十章記載洪水以後，挪亞的兒子閃、含、雅弗的後代分散全地。

首先是雅弗的七個兒子、七個孫子，分別代表 14 個不同宗族、國家（2~5 節）。主要分佈在高加索山脈，東起伊朗，西至西班牙，中間包括土耳其、塞浦路斯及希臘等。相較於其他兩個兒子，雅弗的後裔篇幅及人數都較少。可能因為住得較遠，作者沒有詳細記載。他們的語言屬於印歐語系。

其次是含的後裔，分別列出 40 個不同宗族、國家（6~20 節）。主要分佈在非洲、阿拉伯半島、美索不達米亞和巴勒斯坦。本段提供迦南人祖先的來歷，他們是含的後裔。但又提到地界，預指上帝把迦南人的土地賜給以色列民。本段篇幅最長，說明其重要性。特別提到寧錄（9 節），他是英勇的獵戶，巴比倫城的建造者，也可能與創十一章巴別塔事件有關。

最後講到閃的後裔，共列出 26 個不同的宗族、國家（21~31 節）。這是最重要的一支，因為接下來創十二至五十章的主要人物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等人就是從閃族產生的。閃的後裔主要包括亞蘭人（即今日敘利亞）與阿拉伯人的祖先，分佈在美索不達米亞、巴勒斯坦和阿拉伯半島。他們的語言屬於閃族語系。

閃的後裔「希伯」（Isq o;ēber，意思是「越過」），是希伯來人的祖先（21 節）。而閃可能是挪亞三個兒子中的幼子。21 節說到閃是「雅弗的哥哥」（和合、和修），可能更好譯作閃是「哥哥雅弗的兄弟」（新漢語邊註，希臘文七十士譯本）。這也與創世記中「幼子蒙揀選」的主題相符合（像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約瑟、法勒斯、以法蓮）。

以上總共列出 70 個不同宗族、國家，來代表當時已知的全世界。而三段結尾都相同，說他們「各有自己的宗族、語言、土地和國家」（5、20、31 節）。說明這是發生在巴別塔事件之後，人類變亂語言，分地而居的景況（創十一 1~9）。

思想：挪亞成為新的亞當，成為全世界人類的共同祖先。他的後裔分散在全地。這是起初上帝造人，要人「生養眾多，遍滿全地」賜福的初步實現（創一 28，九 1）。

10月31日 巴別與變亂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十一 5~7

耶和華降臨，要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耶和華說：「看哪，他們成了同一個民族，都有一樣的語言。這只是他們開始做的事，現在他們想要做的任何事，就沒有甚麼可攔阻他們了。來，我們下去，在那裡變亂他們的語言，使他們彼此語言不通。」

巴別塔事件（創十一 1~9）是一則精巧的故事，雖然只有短短的 9 節，卻充滿了文字遊戲（wordplay），交叉平行（chiasm s），雙關語（paronomasia），用頭韻（alliteration）等說故事的技巧。故事的開始是「全地只有一種語言」（1 節），結尾也提到「全地的語言」（9 節）。而「示拿地的平原」（2 節），則與「巴別」相呼應（9 節）。故事裡，人的話和神的話彼此呼應，而世人所說的「讓我們作磚」（*niḇnâ*，3 節），則被神改作「我們要變亂」（*nāḇelâ*，7 節）。這使整個敘事的表達更加生動。

底本批判假說一般把巴別塔的敘事與創十章列國誌，看作兩個不同底本來源。創十章屬於 P 底本，認為人類分散全地是神的賜福，而巴別塔故事屬於 J 底本，卻認為人類分散全地是由於耶和華降罰。二者神學不同，解釋互異。但是其實兩個敘事正好相互補充，說明列國的起源。

讀者若只看創十章，會以為挪亞的後裔從此以後和睦相處，共同完成神的命令：遍滿地面。但是巴別塔的故事則告訴我們：「不是的」。當時的人要建一座塔通天，這個塔很可能是巴比倫的階梯式廟塔（Zigg rat），用來敬拜諸神明，而不是呼求耶和華的名。他們要傳揚自己的名，且不肯按照神所命令的遍滿地面，反而要聚在一個城裡。是耶和華降臨，變亂他們的語言，使他們彼此語言不通，才停止建造那城，並且分散在全地面上（7~8 節）。這是創一至十一章中，人的最後一個反對神的計劃，也是神最後一個審判。

然而他們要傳揚自己的「名」（*šēm*），神卻在「閃」（*šēm*）的後裔中，揀選了亞伯拉罕。他遵從神的命令，往神所指示他的地去。而神應許要使他的「名」（*šēm*）為大，且萬國要因他的後裔得福（創十二 1~3）。這應許在大衛王身上得著初步應驗，因神使大衛得「大名」（*šēm*，撒下七 9）。而其最終完滿的應驗，則在基督耶穌身上。基督從死裡復活，神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二 9）。

思想：每當我們與人語言不通，或是初學外語時，都會想起巴別塔的故事。並幻想如果哪一天，所有人都說一樣的語言該多好。這促使我們再思上帝創造人的初衷。曾經，有一位聰明帥氣的醫師求問：「人生最大的目的是甚麼？」智者回答：「人生最大的目的，就是認識創造你的主，並把祂創造你的目的和計劃活出來。」

11月1日

11月1日 一個繼續被傳開的福音

作者：黃天逸

馬可福音一 1-4

《馬可福音》的起始，並沒有像《馬太福音》與《路加福音》一般，詳細記載耶穌的出生；同時，馬可亦未有如約翰一樣，指出耶穌是「道成肉身」（約一 14）上帝的兒子。有古代抄本，甚至在一 1 裡沒有「神的兒子」一語，只有「耶穌基督福音的起頭」。聖經作者以這樣的一個短語作為福音書的開始，到底有甚麼意義？

藉著這樣的一個起始，馬可要告訴我們這一卷書的寫作目的：關乎耶穌救贖的故事！

一 1「福音」一詞在這裡並非指「福音書」的本身，馬可用這字，乃是要指向整個上帝救贖的計劃，也就是耶穌基督救贖的故事。為了使其論述的更具權威性，馬可在一 2-3 裡引用了舊約先知以賽亞的預言：「有人聲喊著說，在曠野預備耶和華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們神的道。」（賽四十 3）只是，稍加留意的話，我們便會發覺到《以賽亞書》四十 3 其實沒有《馬可福音》一 2 的成份。因此，新約學者指出：

《馬可福音》一 2 的引用，包含了舊約《出埃及記》二十三 20 及《瑪拉基書》三 1 的前半部份；而一 3 則來自《以賽亞書》。

透過這樣的一個記載，馬可要讀者們明白：「福音」的起始，並不僅僅只從耶穌基督；事實上，從舊約的先賢先聖、到此刻在「曠野喊著」傳救罪與悔改信息的施洗約翰，直到即將登上這歷史舞台的耶穌基督，上帝對人拯救的信息從來沒有停止傳開、這救贖的恩典從來向歷世歷代的人顯明的。

思 想：

上帝對人救贖的恩典既是亙古不變、也是從「開始」到「末了」無休止地一直被傳開。從舊約的先賢先聖、到福音書所記載施洗約翰在曠野的「宣講」（一 4，新漢語譯本），直到今天我們刻下所處身的環境裡，這「福音」的棒有否繼續被傳承下去、我們又有否竭盡全力為「耶穌救贖的故事」作「宣講」？這「救恩」止於我們的相信、抑或藉著我們，仍然繼續被其他人所知道、所明白，以至於相信？

11月2日

11月2日 耶穌受洗的意義

作者：黃天逸

馬可福音一 9—11

關於耶穌受洗一事，四卷福音書裡只有《約翰福音》沒有任何記載；「符類福音」（馬太、馬可、路加）中，尤以《馬太福音》對此事的記載最詳盡。

此外，馬可既沒有像馬太一般詳細記載耶穌的家譜，也沒有像路加一樣，從施洗約翰的出生起、以至耶穌的出生作詳細記述。《馬可福音》的開始，除了將「福音」的起頭追溯至舊約先賢先聖一直的傳承外，藉著施洗約翰的出現，聖經作者要將我們的焦點集中在耶穌的事工和祂死亡的事件上。何以這樣說？

第 11 節「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一語，事實上並不僅僅是耶穌受洗時，從天上而來的聲音，更重要的，它是來自兩段舊約聖經的引用：《詩篇》二 7、《以賽亞書》四十二 1。

《詩篇》第二篇既是一篇「君王詩」，用於新君的登基加冕之時；此外，它同時亦是一篇具有前瞻性意味的彌賽亞的詩篇，預言彌賽亞君王的登基。由此看來，「符類福音」裡有關耶穌受洗的記載所共同強調的，首先在於耶穌作為彌賽亞君王的身份，其中尤以馬可在這引言的記載中比馬太和路加更明顯地引導讀者走向這一主題上。因此，「你是我的愛子」，正好道出了耶穌真正的身份。

至於《以賽亞書》第四十二章起，開啟了先知書裡從四十二章到五十三章之間四首「僕人之歌」的序曲，而四十二 1—9 是第一首（其餘三首分別為：四十九 1—6、五十 4—9、五十二 13—五十三 12）。透過「我喜悅你」一語的引用，馬可要我們知道，耶穌的事工、並且祂即將要走的會是一條怎樣的道路：一條受苦、卻蒙上帝喜悅之路。

由此可見，福音書的作者所要強調的，正好在於耶穌基督既作為上帝所揀選的君王，只是，祂所走過的卻是一條並不容易走的路。

## 反 省

基督徒蒙上帝的揀選，有著榮耀尊貴的身分；然而，從耶穌受洗的經歷，我們當得明白這身分背後沒有帶來我們甚麼樣平平安安的人生，相反，伴隨著我們的卻是一條不容易、甚至是「受苦」的道路。只是，這「苦」從來沒有可以褫奪我們這尊貴身分的可能性。通過這「受苦僕人」的樣式，我們其實都走在上帝所「喜悅」之中。既是如此，我們都有這心理準備自己即將要走的，會是這樣的一條路嗎？事實上，「十字架」又豈會是容易背上的呢！

11月3日

11月3日 從「安靜歇息」到「重定方向」

作者：黃天逸

馬可福音一 35—39

自從一 12 耶穌被聖靈「驅使」（新漢語譯本）到「曠野」後，一 35 記載了耶穌首次走到「曠野」（其餘 4 次提及耶穌到「曠野」分別在一 45，六 31、32、35）、「在那裡禱告」。

這是一個特別的記載。仔細閱讀，除了上文一 16—20 提及耶穌在加利利海邊呼召門徒外，從一 21 起，記述了耶穌事工的起始階段：當時的群眾希奇耶穌的教訓「正像有權柄的人」（22），甚至因為耶穌在會堂裡趕逐污鬼（23—27）、因而令祂的「名聲」「傳遍了加利利的四方」（28）。聖經緊接著的記載，就是耶穌與雅各和約翰在西門和安德烈的家醫好西門的岳母（29—31），並在「門前」（33）治好了各樣疾病和趕出許多污鬼來（32—34）。值得思想的是：何以此刻耶穌要到曠野裡禱告？

從西門和安德烈的「家」（29）、到合城的人所聚集的「門前」（33），馬可要告訴我們：耶穌的服事，從「個人醫治」（「家」）進到「群體醫治」（「門前」）之中。事實上，一 32—34 所強調的，並不只在於醫病趕鬼，因為，聖經記載這「合城的人聚集」，重點其實是要告訴我們，這個城市生病了！由此看來，在面對大量群眾的需要之時，耶穌並沒有勉力下去，卻選擇退到曠野、安靜祈禱，也許容易令我們明白的。

然而，這理解仍然未及全面。參考《路加福音》的平行經文（路四 42—44），路加醫生雖然沒有指出耶穌到曠野「禱告」，但他卻清楚地指出，耶穌對「眾人」表明了自己「必須在別城傳神國的福音，因我奉差原是為此。」由此看來，馬可雖然沒有記載耶穌到曠野的原因，但路加醫生卻補充了我們這方面的資料，也許我們可以進一步理解耶穌到曠野的祈禱，為的是要重定其服事的方向。

## 反 省

也許我們要學效耶穌的榜樣，在面對大量的需要之中，學習從「安靜歇息」、到「重定方向」，使我們不致於迷失在忙碌與耗盡裡。詩人提醒我們：「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詩四十六 10）；耶穌——祂沒有被忙亂所糾纏，即使在群眾之中、並且體會群眾的需要，但祂仍然沒有忘記藉著禱告以尋求上帝旨意的重要，仍然著意讓自己稍稍停下來、向上帝禱求。

也許我們都需要有這「安靜歇息」的機會，使我們能看見上帝的旨意呢！

11月4日

11月4日 耶穌的權柄

作者：黃天逸

馬可福音二 1-12

《馬可福音》二 1 至三 6 可以說是一個新的段落。這一段落記載著耶穌與宗教領袖之間的衝突逐漸加劇：從起初的「心裡議論」（二 7）、進而向門徒質疑耶穌與「稅吏並罪人一同喫喝」（二 16），並且對耶穌提出正面的質詢（二 18），甚至「商議怎樣可以除滅耶穌」（三 6）。上文（一 21-45）雖然也記載著耶穌醫治的故事，然而，其中卻不見得耶穌與宗教領袖之間有這一份正面的衝突。

「醫治癱子」的記載有幾個非常特別的地方：（a）場景的描述——從「門前都沒有空地」（2）可見，當時候整個房子擠得水洩不通，因此，癱子的四位朋友惟有將耶穌頭上那處的房頂部份拆去，才能將癱子縋下；（b）信心的表達——耶穌並非只稱讚癱子的信心，留心第 5 節的描述：「耶穌見他們的信心」，由此可見，這並不僅僅只是癱子求醫治的想望，更是這四位朋友與癱子一起突破了宗教領袖的「議論」（6）、仍然堅定地等待耶穌作出醫治的渴求，可見，他們有著共同的信心；（c）耶穌的權柄——癱子求醫治，但耶穌卻首先宣告他的罪得赦免，而隨後，在文士的議論之中，耶穌才醫好了他的病患，事實上，這也是耶穌事奉生涯裡，首個有關「赦罪」的記載；（d）「從來沒有見過的事」（12）——故事的結尾，馬可記載了眾人的這一句說話，只是，值得我們思想的是：到底他們「從來沒有見過的」是甚麼事？是醫治嗎？根據第一章的記載，大概群眾應該見證過耶穌醫治的經歷；那麼，「從來沒有見過的」是甚麼？按一 29-31 記載，耶穌「拉著他（西門的岳母）的手，扶他起來，熱就退了」，到一 40-45 記載長大痲瘋的被醫好，是耶穌「伸手摸他」（41）。看來，在癱子的故事裡，群眾所驚訝的，大概來自耶穌這一次非一般的醫治方法——「吩咐」（11）。毋怪乎，眾人表示「從來沒有見過」，因為，這「權柄」也許只有上帝才能擁有呢！

## 反 省

耶穌是上帝的獨生子，有從上帝而來一切的權柄。事實上，祂等待著我們如同癱子一般向祂呼求拯救——哪怕癱子與友人的行動並非甚麼驚天動地的表達，只是他們卻顯出了全然依靠的決心，以至最終得著的不單只是身體被醫好、更重要的是罪得赦免。

也許我們要學習癱子與友人的堅定，向這位滿有權柄的救主尋求幫助，好使我們能擺脫罪惡的枷鎖，得著充滿了盼望與未來的人生！

11月5日

11月5日 第十二個以外的「我」

作者：黃天逸

馬可福音三 13—19

《馬可福音》這一段和合本給予的標題是「耶穌設立十二門徒」，但要留心：十二門徒被召後並沒有即時行動，根據馬可的記載，到六 7 門徒才正式被耶穌差遣出去傳福音。若是如此，從三 13 至六 7 之間到底發生甚麼事情？

按三 14—15 所講，門徒要領受兩個命令：（1）常與耶穌同在；（2）以耶穌所給予的權柄傳道。這是甚麼意思？

根據《馬可福音》三 20 至六 6 記載，這期間正正就是耶穌與門徒同在的階段，在其中門徒要經歷的是甚麼？首先，門徒要經歷被誤解與中傷，何以這樣說？和合本聖經於三 20 前有一標題「駁倒文士讒言」、大概已經可以給予我們參考。事實上，福音書記載，當時候確實有不少文士在誣衊耶穌；直到六 1—6，甚至記載著「拿撒勒人厭棄耶穌」。在呼召的背後，門徒要經歷的也許是一個巨大的挑戰——他們所跟從的耶穌備受誣衊與讒言的攻擊。

其次，門徒要經歷從第四章開始至第五章結尾，一連串有關天國的教導及那些彰顯著天國能力的幾個神蹟。換句話說，門徒在這階段是要從耶穌處明白天國到底是甚麼之餘，並且要經歷耶穌的能力。

從三 13 到第五章的結尾，聖經作者除了要表明門徒所領受的兩個命令之外，事實上，馬可在整個段落裡就只一次提及「門徒」而已。福音書作者要我們知道，在他的心目中，這種種的教訓若果只適用於「使徒」的話，那麼，耶穌的命令就彷彿被限制了一樣。因此，耶穌的命令其實並不僅僅限於門徒，它同時應用於每一個願意跟隨耶穌、並忠心服事的好門徒的。

## 反 省

如何實踐這「常與耶穌同在」的命令？耶穌的一生，除了是我們追求效法的榜樣外，祂的話語又有否成為我們「晝夜思想」（詩一 2）、順服遵行的目標？除此以外，我們又如何實踐那憑著耶穌的「權柄」去傳道的要求？值得我們思想的是：我們會否成為昔日這十二位門徒以外的第十三、……。